

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CHUNG KUO INSURANCE COMPANY, LIMITED

客戶申訴及 24 小時服務專線：0800-053-588

兆豐產物 SB066 電腦資料及設備危險除外不保附加條款(ELECTRONIC DATA AND EQUIPMENT PERILS EXCLUSION CLAUSE)

92 年 7 月 7 日(92)產火字第 019 號函核備(公會版)

98 年 4 月 3 日兆產(98)火字第 0506 號函備查

因下列事故所致之直接或間接損失，本公司不負賠償責任。

- 一、網際網路或類似設備之正常或不正常作用。
- 二、資料、軟體或任何程式及指令所致之損害、滅失、失真或刪除。
- 三、全部或部分資訊、編碼、程式、軟體或其他電腦週邊設備，不能使用或功能喪失，以及因而導致被保險人之賠償責任或無法執行業務所致之損失。